陕西省神木中学

研学旅行合同书

主办单位（甲方）：陕西省神木中学

承办单位（乙方）:神木市驰骋旅行社有限公司

为积极推进素质教育，提高青少年的精神素养，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组织学生研学旅行有关事项协商 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概况：

二、1.研学旅行时间：2024 年 11 月 16 日 06:00 时至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4:00 时。

2.研学旅行路线：神木-延安

3.研学旅行人数：学生 1000 名，甲方随行领导、教师共 45 名。

4.乙方指派人员：项目经理 1 名，安全组长 5 名，医护人员 3 名，带班人员 24 名，研学导师 5 名，安全员 24 名，大巴车 24 辆（含司机）。

三、合同总价：

1. 合同金额为 1098.50 元 / 人 × 1000 人 = 元(大写金额：壹佰零玖万捌仟伍佰元整 （￥1098500.00）），包含本次研学活动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研学教学点讲解费、研学活动目的地市区境内交通费、餐费、服务费、带班费、保险费、学杂费、税费等除学生住宿费和火车票费之外所有与本次研学活动的相关费用）

2.合同签订后，合同总价的40%，款项待研学任务结束 后一周内结清。最终结算价按报价清单、参加人数、实际履行项目为准，原则上只减不增。

三、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四、合同文件构成：

1.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招、投标文件

（2）研学旅行安全预案

（3）研学旅行施行方案

（4）研学旅行课程手册中的行程表

（5）报价清单及服务内容

（6）行程中的变更协议

2. 合同文件内容如有冲突时，以最后时间签订的内容为准。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证件和信息真实有效。因证件无效、证件丢失或者未携带有效证件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2. 研学旅行期间，活动时间较长，活动量较大，甲方应保证身体状况适合参加研学旅行活动。如甲方存在糖尿病、哮喘、心脏病、癫痫症、过敏症、传染病、 晕动症、精神疾病等各类不适合参加研学旅行的疾病，或属于不适于参加研学旅 行的特殊体质，必须提前告知乙方详细信息，经乙方同意并签订特殊版本的家长 协议后方可参加。否则一旦发生意外，乙方将出于人道主义，协助甲方就医，相 关费用及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3. 甲方应当遵守研学旅行活动规则，遵守活动及作息纪律，不得擅自队。

4. 因甲方故意或过失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甲方应积极参与研学旅行活动，并在自身能力范围内保护自身人身安全，妥善管理自己的行李物品，集体出行，按时作息。

6. 为保证学生安全及行程顺利，甲方所在学校委派带队领导__1__名，甲 方授权带队领导就行程变更事项与乙方进行协商，做出现场决策。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依照《研学旅行课程手册》中的行程表履行义务及时预订各项服务，确保行程顺利进行。

2. 乙方承诺按照本协议第四条注明的所有文件内容中所有由乙方履 行的全部义务。

七、安全责任

1. 乙方应设计具体可行的行程、组织活动、乘坐交通工具、人身保险等方面的安全预案，并提供符合安全标准的各项研学旅行活动的资源设施，做好研学旅 行疾病预防和日常安全提醒，尽量避免重大医疗事件和财产损失事件。

2. 由于乙方的过失，致使甲方的合法权益遭受侵害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但下列情况除外：

1）甲方违反法律法规、公共行为准则，实施按其年龄和认知能力应当知道具有危险性的行为；

2）甲方行为具有危险性，乙方已经做出安全提示并及时劝阻，但甲方不听劝阻、拒不改正；

3）甲方知道有特异体质，或者患有特殊疾病，但未提前告知乙方；

4）甲方严重违反研学旅行活动纪律或者由于自身体质原因产生的伤病治疗及相关费用。

八、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因自然原因和社会原因引起的自然灾害（台风、雷电、暴雨、泥石流等）、 战争、恐怖活动、动乱、骚乱、罢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火车停运、景区 限流、大学校园暂时封闭、政府部门暂停部分研学活动地点的开放或暂停集 体外出活动等。

2. 行程中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影响研学旅行行程或服务标准的，乙方应当 采取补救措施减少损失，未采取补救措施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乙方采 取的补救措施应征求甲方的意见；无法形成多数意见或因情况紧急无 法征求意见 的，由乙方本着学生利益最大化的原则自行决定，但应当就发生 不可抗力、意外 事件的情况以及据以做出的决定提供必要的说明或证据。因 采取补救措施而增加 的费用由甲方承担，节省的费用应当退还甲方。

3.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因不可抗力影响研学旅行行程的，按照下列情形处理：

1）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和乙方均可以解除合同。合同不能完全履行 的，乙方经向甲方作出说明，可以在合理范围内变更合同；甲方不同意变更的， 可以解除合同。

2）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在扣除实际支出的费用后，将余款退还甲方；合同变更的，因此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减少的费用退还甲方。

3）危及甲方人身、财产安全的，乙方应当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因此支出的费用，由甲方与乙方各承担 50 %。

4）造成甲方滞留的，乙方应当采取相应的安置措施。因此增加的食宿费用， 由甲方承担；增加的返程交通费用，由甲方与乙方各承担 50 %。

九、特别安全提示

由于甲方未成年，保障安全是乙方接待管理的第一要务。活动期间学生的人身、财产安全需要各方的共同努力。

活动期间如发生意外事件，乙方应在第一时间协助处理。甲方患有旅行前已 处于潜伏期、在旅行期间发病的生理疾病或者无法预知的精神疾病的，相关费用 由甲方承担；乙方负责协助就医，及时通知甲方，不承担预见、诊断 方面的义务。

十、违约责任

1. 因乙方的原因致使甲方不能参加本期研学旅行活动的，乙方应提前 日（不含本日）通知甲方，并将甲方预交的全部款项退还，已支付的接待费用由乙 方自行承担；乙方未按照协议约定标准提供研学服务的，应当依法承担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甲方取消研学活动，应提前 15 个 工 作 日通知乙方，并承担乙方为研学旅行接待服务已经支付的手续费、无法退回的押金等实际损失，研学行程如包含需要乙方提前预约付费的大型主题乐园项目，乙方有权不予退还相应门票费用；

3. 甲方在取消本期研学旅行活动的，乙方不予退还甲方任何费用。若火车票或机票已购买的， 甲方应按乙方要求自行办理退票手续或配合乙方办理退票手续， 因退票产生的损 失由甲方承担。

十一、争议的处理

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协议效力

1. 本协议需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___6___份，甲方各执___4___份，乙方执___2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附有：

重要提示：学生参加研学旅行活动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请甲方确认甲方身体健康，适合参加研学旅行的各项活动，并在旅行开始前将甲方的既往病史、药物过敏史或身体、精神方面的不适提前告知乙方。甲方应严格遵守研学旅行的活 动纪律，随时注意安全，并按照研学旅行的统一日程安排参加各项活动。

甲方(学校)：陕西省神木中学　　乙方：神木市驰骋旅行社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